

全国大学生乡村振兴大赛竞赛委员会

国乡竞〔2026〕6号

关于举办第六届全国大学生乡村振兴大赛的通知

各高校：

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的重要论述，引导广大青年学习“千村示范、万村整治”工程成功经验，深入基层开展调查研究，激发创新创业活力，推动创新创业成果转化应用，助力乡村全面振兴，助力农业农村现代化建设，浙江大学、中国青年创业就业基金会等单位决定联合举办第六届全国大学生乡村振兴大赛（以下简称“大赛”）。

一、大赛主题

学习千万工程 助力乡村振兴

二、赛道及选题方向

本届大赛分为主体赛、专项赛和揭榜挂帅三个赛道。主体赛将在明确课题方向的基础上，支持参赛团队在全国范围内选择乡村实践地，选择竞赛委员会公布的指定赛题或结合实践地需求的自选赛题，实地调研实践并产出成果。专项赛将根据部分地方政府需求解决乡村发展现实问题，参赛团队依据赛题开展实地调研实践并产出成果。揭榜挂帅将结合产业或行业需求提出赛题，参

赛团队在实地调研实践基础上产出成果。

（一）主体赛选题方向

1.乡村产业类。选题从农村一二三产融合发展、农产品加工业优化升级、农村流通高质量发展、村集体和农民增收举措等角度提出创意方案，开展乡村产品创意设计、品牌农业建设、新业态开发、特色产业培育、产业链延伸、数字产业发展、乡土特色品牌打造、乡村新型消费场景创新、农文旅产业规划、农村电商高质量发展、集体经济增收、乡村创业等项目。

2.乡村建设类。选题从乡村建筑、人居环境、生态环境、农村基础设施、农村公共服务体系、城乡融合发展等角度提出规划设计或建设方案，开展建筑设计、景观设计、空间改造、艺术乡建、乡村规划、设施优化、环境改善等项目。

3.乡村治理类。选题从抓党建促乡村振兴、繁荣发展乡村文化、促进农村移风易俗、建设平安乡村等角度提出策划方案，开展文化创意设计、乡村主题文创产品设计、非遗活化、乡村文化活动策划、乡村文化传播、农村基层党组织建设、城乡村社共建、老人儿童关爱、邻里关系建设、乡村数字化治理、空心村治理、乡村灾害应对等项目。

4.科技兴村类。选题从现代农村农业科技化的角度提供针对性的解决方案，开展智慧农业（人工智能、低空经济、有机农业、绿色农业、生物育种等）、示范项目推广、农村实用技术培训、产学研合作、教科人一体化等创新项目。

（二）专项赛选题方向

专项赛由联合主办地政府依据当地乡村发展特定问题提出具体赛题，课题方向以专项赛方案为准。本届专项赛拟在浙江杭

州建德市、浙江湖州安吉县、浙江温州苍南县和四川攀枝花盐边县等地举办。

（三）揭榜挂帅选题方向

相关行业协会等机构可自主提交榜题书面申请，经竞赛委员会研究同意后新增榜题并及时公布。

三、组织机构

（一）组织单位

主办单位：浙江大学

中国青年创业就业基金会

承办单位：浙江大学新农村发展研究院

协办单位：西北农林科技大学、海南大学、河南大学、安徽建筑大学

（二）竞赛委员会

大赛成立竞赛委员会，由主承办等单位代表组成，负责赛事组织工作。大赛秘书处设在浙江大学新农村发展研究院，负责赛事具体工作组织及日常工作。

（三）评审委员会

大赛设立评审委员会，由主承办单位有关负责同志、相关专家等组成，负责审核评委名单和评审细则、召集评审工作会议、审核评审结果。

（四）监督仲裁组

大赛设监督仲裁组，对评审过程、评审纪律等进行监督，协调处理对参赛项目资格和评审结果的质询，处理参赛团队申诉和投诉，对违反赛事纪律的行为予以处理。

四、赛事规则

（一）赛事名称

主体赛表述为：第六届全国大学生乡村振兴大赛。

专项赛表述为：第六届全国大学生乡村振兴大赛(XX专项)，
“XX”指“杭州建德市”“温州苍南县”等。

揭榜挂帅表述为：第六届全国大学生乡村振兴大赛XX揭榜挂帅专题，“XX”如“茶文化”等。

（二）参赛人员条件

1.年龄在40周岁（含）以下〔1986年5月30日（含）以后出生〕的青年，重点面向全国高校在校生。

2.所有参赛人员需以团队形式参赛，每队学生限3至7人，参赛团队需明确负责人，设指导教师1至3人。

3.鼓励参赛团队跨地区、跨学校、跨学科组队。

（三）参赛项目条件

1.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国家产业政策。

2.由团队自主原创，不得侵犯他人知识产权。团队完成参赛报名，即表示授权同意大赛竞赛委员会和秘书处将参赛项目作品用于出版、学术交流及其他宣传类公益活动，而无须向原创项目作品的作者支付任何费用。

3.已在本项赛事中获奖的项目作品原则上不可参与本届比赛。

五、赛制和赛程

（一）赛制

1.主体赛。主体赛采用初赛、复赛、决赛三级赛制。初赛和

复赛采用线上评审，全国决赛采用线下路演答辩方式。评审均由大赛评审委员会组织专家开展，具体安排另行通知。每个省份按照报名情况占总报名情况的比例确定晋级全国决赛名额。

2.专项赛和揭榜挂帅专题。均采用初赛、复赛、决赛三级赛制，初赛采用线上评审；复赛分二轮进行，第一轮复赛采用线上评审，第二轮复赛采用线下路演方式；决赛采用线下路演答辩加现场考察和样品展示等方式。

（二）赛程

1.报名和初赛

2026年8月，发布通知，启动大赛报名，并陆续发布各专项赛和揭榜挂帅专题。本届大赛均采用线上报名。

主体赛报名和提交作品截止时间为2026年9月30日。报名网址：<https://gsxczx.mooccollege.com> 参赛团队须在规定时间内登录大赛官网注册报名并提交作品。

2026年10月上旬，组织开展主体赛初赛，采用线上评审。

专项赛报名和揭榜挂帅专题初赛作品提交截止具体时间详见各专项赛和揭榜挂帅专题通知。

2.复赛

2026年10月下旬，开展第六届全国大学生乡村振兴大赛复赛，采用线上评审方法。

专项赛和揭榜挂帅专题复赛采用线上+线下评审方式。时间安排：参见各专项赛和揭榜挂帅专题通知。

3.决赛

主体赛决赛采用线下路演答辩方式。时间安排：2026年11月中旬。

专项赛和揭榜挂帅专题决赛采用线下实地考察和路演答辩，安排参见各专项赛和揭榜挂帅专题通知。

六、竞赛资料和作品要求

（一）竞赛资料

《第六届全国大学生乡村振兴大赛竞赛指南》、各专项赛和揭榜挂帅专题竞赛资料等获取地址链接为：

<https://pan.baidu.com/s/1r7vTslXFf9yrLX415De1Zg?pwd=1111>

提取码：1111

二维码：



（二）作品要求

主体赛作品要求：采用 A4 文本、PPT、视频、图片等形式，也可采用其它的特殊文本形式。作品可以是创意策划书、商业计划书、产品设计书、规划设计方案和设计图纸、活动策划书、活动执行方案、文学作品、影视剧本、短视频、微电影、歌曲等。决赛时可增加展板、样品、实物模型等在现场展示。

参赛团队需在提交作品时同时提交大赛项目申报书(附件1)、主体赛项目调研和采纳情况反馈表（附件2），作为作品评审依据之一。

专项赛和揭榜挂帅专题作品要求详见各专项赛竞赛和揭榜挂帅专题通知。

七、奖励支持

（一）赛事奖励

大赛设置金奖、银奖、铜奖，比例为 1:2:3。金银铜奖合计

总数不超过进入复赛项目总数的 60%。

1.主体赛。入围决赛项目数不高于进入复赛项目数的 35%，根据决赛成绩确定金银奖和部分铜奖。另一部分铜奖根据复赛成绩确定。

2.专项赛和揭榜挂帅专题。晋级决赛的项目，根据成绩高低评选出金银铜奖。

（二）支持服务

为专项赛、揭榜挂帅专题入选团队提供调研经费、赛事奖金等，具体以专项赛、揭榜挂帅专题方案为准。项目实施过程中，涉及空间施工或装饰过程中产生的材料、施工等费用，由相关单位专项经费支持。

八、工作要求

（一）做好赛事安全管理

各参赛团队要遵循“生命至上，安全第一”的基本原则，始终把安全工作置于首位。所有参加活动的师生均应自行购买保险。各参赛团队应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不得开展任何违纪违法活动。各承办单位应制定应急预案，确保师生能应对各类突发事件。如遇突发情况，立即暂停相关活动，妥善做好有关安排。

（二）做好意识形态把关

赛事各承办单位要强化责任意识，加强舆情监控，提前做好舆情应对预案，制定负面清单，发现苗头性问题及时研判处置，确保大赛平稳有序。对参赛作品中可能涉及的历史文化、地域风俗、民族宗教等敏感内容，加强意识形态审核把关。

（三）加强统筹指导

赛事各承办单位要落实好为基层减负要求，坚持学生自愿参加原则，不搞强制参与、打卡签到、排名考核等，防止形式主义；要加强对参赛团队的统筹指导，严格项目执行和经费申领使用等关键环节，坚持公平、公正、公开，切实发挥项目实践育人作用。

九、联系方式

单位：全国大学生乡村振兴大赛秘书处

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余杭塘路 866 号浙江大学新农村发展研究院（邮编 310058）

大赛官方公众号：大学生乡村振兴创意大赛

报名平台网址：<https://gsxczx.mooccollege.com>

邮箱：xczxdsmc@163.com

赛事咨询 QQ 群：894556250

联系人：邱老师 电话：15382527383

叶老师 电话：15314658565

附件：

1. 评审标准
2. 第六届全国大学生乡村振兴大赛项目申报书
3. 第六届全国大学生乡村振兴大赛高校信息采集表
5. 全国大学生乡村振兴大赛负面行为清单

全国大学生乡村振兴大赛竞赛委员会

2026 年 8 月 10 日

附件 1

评审标准

一、主体赛评审标准

1. 独创性：主题鲜明，立意新颖，内容具有创新性、前瞻性、时代性、地域性等，符合乡村需求，原创价值高。如有雷同与抄袭，酌情扣分，直至取消比赛资格。

2. 完整性：调研扎实充分，具有可靠的一手资料，资料丰富，翔实可信，内容完成度好，重点突出，具有针对性。

3. 可行性：作品内容符合乡村具体情况和现实需求，尊重民风民俗，方案切实可行，具有较强可落地性。

4. 专业性：问题诊断准确，问题成因分析、解决问题思路和方法具有理论深度。作品表达思路清晰、逻辑严密、格式规范、形式美观。

5. 应用性：作品成果获得在地认可，项目落地性和应用性好，具有经济价值和社会效益，可推广性强。成果强调赛事期间团队项目对乡村的贡献。

二、专项赛和揭榜挂帅专题评审标准

1. 大赛初赛、复赛评审指标：团队专业度、设计作品创新性、设计方案科学合理性及可行性、项目可落地性等。

2. 决赛评审指标：团队专业度、调研和驻地情况、设计作品创新性、设计方案科学性、项目实施效果及项目成效、项目未来发展前景等。

3. 具体评审标准参见各专项赛和揭榜挂帅专题的通知。

附件 2

第六届全国大学生乡村振兴大赛

项目申报书

项目名称：_____

学校名称：_____

项目负责人：_____

申报日期：_____

制表单位：全国大学生乡村振兴大赛秘书处

重要事项说明

1. 参赛者应全面了解本次大赛规则。凡提交参赛作品，视同已全面了解并接受大赛规则，自愿受其约束。

2. 参赛团队入围复赛后，中途不得无故退赛。

3. 所有参赛作品应为原创设计，参赛者或单位要保证参赛作品不侵犯他人知识产权，已参加本项竞赛并获奖作品不得参赛。参赛作品带来的知识产权纠纷由参赛者自行承担。如有剽窃、抄袭等违规现象，经竞赛委员会监督仲裁组核实后，酌情降级或取消竞赛资格。参赛者需退还已发放的全部项目调研补贴和奖金。参赛作品和样品均不归还。

4. 鼓励各团队通过抖音、小红书等平台发布参赛信息，宣传效果纳入赛事评分体系，特别对转载量高、宣传效果佳的予以加分。

5. 专项赛和揭榜挂帅专题中的奖金和调研补贴均为税前奖金，税费由获奖团队承担，发放单位代扣。专项赛和揭榜挂帅专题参赛团队成果，参赛者仅保留参赛作品的署名权，对著作权中的其他财产权以及参赛作品、设计成果所产生的知识产权，在完成大赛后，各项成果由秘书处转交承办单位或相关单位。主体赛参赛团队成果和知识产权，可视具体情况免费或适当有偿转让给乡镇、村、企业等使用单位。对指定课题，鼓励参赛团队与在地需要方合作，志愿为乡村出力，促进项目落地，助力乡村振兴。大赛竞赛委员会和秘书处可将参赛项目作品用于出版、学术交流及其他宣传类公益活动，而无须向原创项目作品的作者支付任何费用。

6. 设计费、模型费、样品及产品制作费、邮寄费等费用均由参赛者自行承担。凡通过邮寄方式报送实物作品的，在邮寄过程中如发生丢失、破损等问题，团队自行负责。参赛作品恕不退还，请参赛者自留备份或自行带回。

7. 各参赛团队要遵循“生命至上，安全第一”的基本原则，始终把安全工作置于首位，所有参加活动师生均应自行购买保险。应制定应急预案，确保师生能应对各类突发事件。应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不开展违法活动。如遇突发情况，立即暂停相关活动，妥善做好有关安排。

项目申报表一（团队情况）

项目团队负责人情况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		手机号码	
	邮箱		QQ	
	就学或毕业学校		专业	
	入学时间		毕业时间	
	工作单位	（已工作者填写）	岗位/职务	
团队成员 1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		手机号码	
	邮箱		QQ	
	就学或毕业学校		专业	
	入学时间		毕业时间	
	工作单位	（已工作者填写）	岗位/职务	
指导教师 1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		手机号码	
	工作单位		职称/职务	
	学历		专业	
	主要指导经验			

注：每个参赛团队成员和指导教师均需填入此表，小四宋体，表格行数根据团队人数自行增减。

项目申报表二（项目情况）

项目名称	
☐ 主体赛	☐ 乡村产业类， ☐ 乡村建设类， ☐ 乡村治理类， ☐ 科技兴村类
项目类别	☐ 指定赛题，课题编号_____ ☐ 自选赛题
☐ 专项赛	☐ 服从调配（当本项目没有被录用时，可调配做类似的项目，事先会进行沟通）； ☐ 不服从调配
团队优势	
项目 创新点	
项目成效	

注：每队均需填写此表，小四宋体，总字数不超过 2000 字

附件 3

第六届全国大学生乡村振兴大赛高校信息采集表

序号	学校	部门/学院	姓名	性质	职务	电话	邮箱	QQ
1				负责人				
2				联络人				

备注：各高校需报送竞赛总负责人及竞赛联络人至邮箱xczxdsmc@163.com，竞赛委员会将根据各高校报送信息定向联络。

全国大学生乡村振兴大赛负面行为清单

一、项目成果与知识产权类违规

1. 禁止弄虚作假：明确不得通过篡改、冒用他人专利，伪造项目相关证明材料，使用 AI 工具虚构项目成果等方式造假，确保参赛项目基础信息、成果真实可信。

2. 禁止盗用、抄袭他人成果：不得盗用他人研究成果，不得抄袭、剽窃他人的参赛作品或创意用于自身参赛项目，保障知识产权归属清晰。

3. 禁止“挂名”“搭车”署名：未实际参与项目研究、创作、推进工作的人员，不得以“挂名”“搭车”的方式署名申报项目、获取竞赛奖项，确保署名与贡献匹配。

4. 禁止重复/违规参赛：不得对往届竞赛获奖项目仅做简单包装、“改头换面”却无实质改进，也不得通过买卖作品的方式重复参赛，避免无效参赛、侵占竞赛资源。

二、赛事廉洁与评审公正类违规

5. 禁止参与违规中介活动：不得参与“黑中介”提供的有偿保奖、项目包装、有偿指导等违规活动，杜绝通过非正规渠道谋取竞赛利益。

6. 禁止干扰评审公正：不得打探评委个人信息，也不得私下接触评委进行利益交换，从行为上切断评审舞弊的可能。

7. 禁止恶意干扰赛事秩序：不得捏造事实、恶意诬告其他参赛主体，不得发表不当言论或传播不实信息，避免干扰

竞赛正常开展秩序。

三、赛事规则与人员管理类违规

8. 禁止违反赛事管理规定：不得违反赛事申报、评审的相关规则要求，需服从竞赛工作人员的管理与安排，保障赛事流程有序推进。

9. 禁止评审环节优亲厚友、违反回避制度：在竞赛作品推报、项目评审等关键环节，不得优亲厚友；若参赛人员为直系亲属，或相关人员担任参赛项目指导教师，需按规定主动如实备注，应回避而未回避的属于违规行为，保障评审公平性。

四、参赛作风类违规

10. 禁止过度包装参赛项目：不得过度包装参赛作品，刻意追求标题吸睛效果，不得使用奢华演示设计、铺张展位布置，避免引发参赛主体互相攀比、造成资源浪费等问题，引导参赛回归项目本身价值。